

证券代码：874428

证券简称：宏霸机电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无锡宏霸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24 年 1 月 1 日

(二)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1)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2)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确定的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涉及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的追溯调整。

(三)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地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

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执行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变更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采用追溯调整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公司计提的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主营业务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相应变更，公司采用追溯重述法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和2023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91,524,705.40	-	91,524,705.40	-
负债合计	45,668,935.09	-	45,668,935.09	-
未分配利润	12,985,777.11	-	12,985,777.11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455,770.31	-	45,455,770.31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455,770.31	-	45,455,770.31	-
营业收入	77,884,445.28	-	77,884,445.28	-
营业成本	49,492,867.64	582,277.88	50,075,145.52	1.18%
销售费用	4,931,039.66	-582,277.88	4,348,761.78	-11.81%
净利润	9,411,977.94	-	9,411,977.94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11,977.94	-	9,411,977.94	-
少数股东损益	-	-	-	-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无锡宏霸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无锡宏霸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无锡宏霸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9日